

##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进展公告

持股 5%以上股东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2019-002），持有本公司股份 4,900,1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6.1251%）的股东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联创永溢”），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通过大宗交易、协议转让等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,900,100 股。

公司近日收到股东联创永溢出具的《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》，截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，上述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，现将上述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：

### 一、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姓名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减持均价（元）	减持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联创永溢	大宗交易	2019/2/26	30.12	457,400	0.57175%
	合计		30.12	457,400	0.57175%

### 二、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姓名	股份性质	减持计划实施前		减持计划实施后	
	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持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联创永溢	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份	4,900,100	6.12513%	4,442,700	5.55338%

### 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联创永溢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，与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。

2、联创永溢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为公司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；上述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日，联创永溢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；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联创永溢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》

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27 日